

# 内黄县交通运输局

## 社会信用交通宣传简报

为深入推进“信用交通省”建设，加强交通运输行业诚信教育和诚信文化建设，进一步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10月1日到10月31日，内黄县交通运输局以“诚实守信 一路畅行”为主题，开展“信用交通宣传月”活动。

一是开展信用交通宣传活动。宣传月期间，我局利用汽车站这一人口比较集中的场所在显著位置张贴宣传海报，在公交车、超限站及机关大院利用LED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对过往车辆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发放宣传页，深入小区门口、公路沿线、十字路口等明显位置张贴宣传海报。通过全方位、多角度地开展行之有效的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宣传活动，营造良好的交通运输信用建设氛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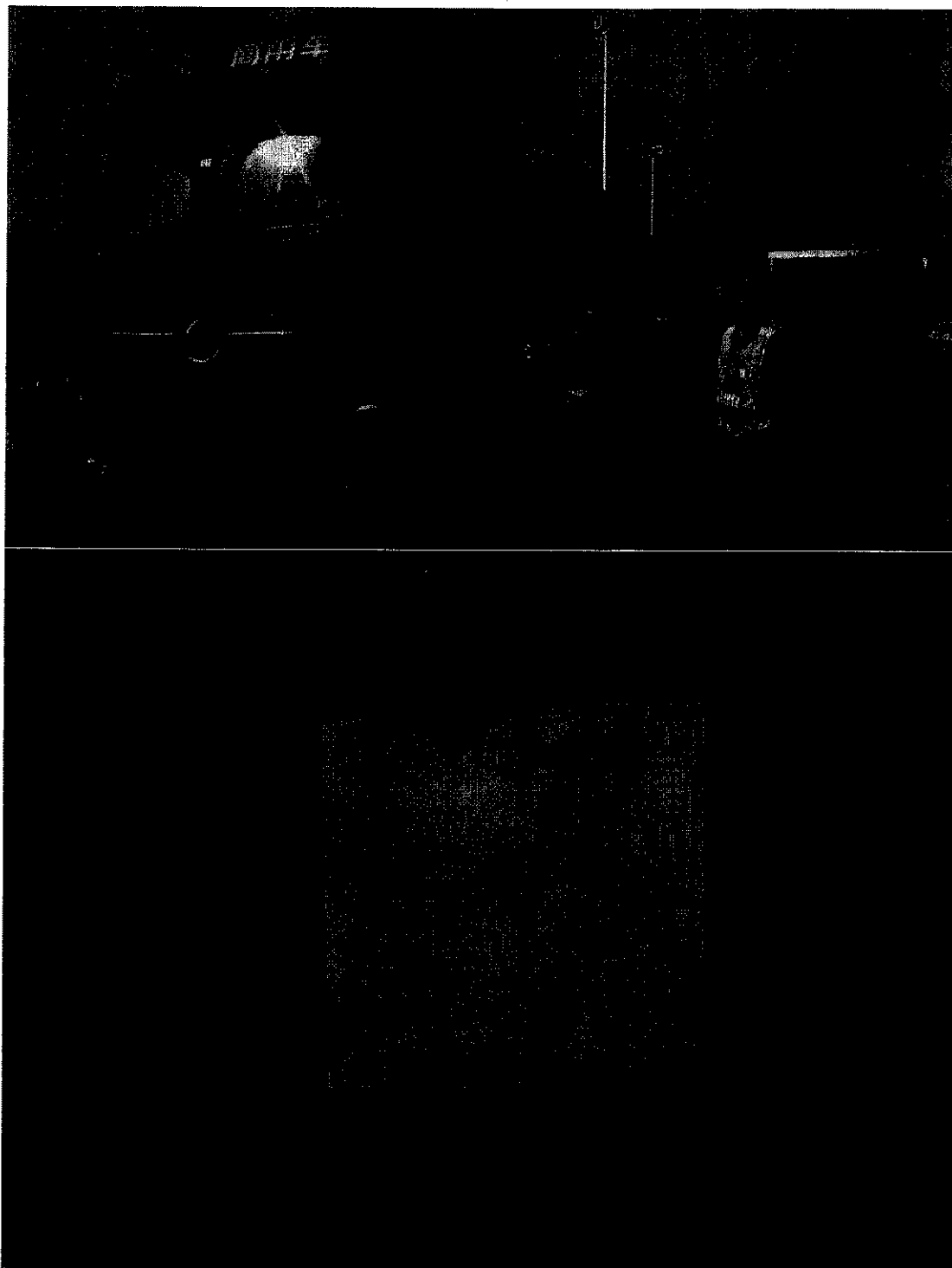
二是开展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工作。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全面梳理归集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息，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及其他依法不予公开的信息外，均及时向社会公示，以便公众查询，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此次宣传活动共悬挂条幅20条，出动执法人员20余人，向过往司机发放宣传单500余份，在主要的交通路口，人群密集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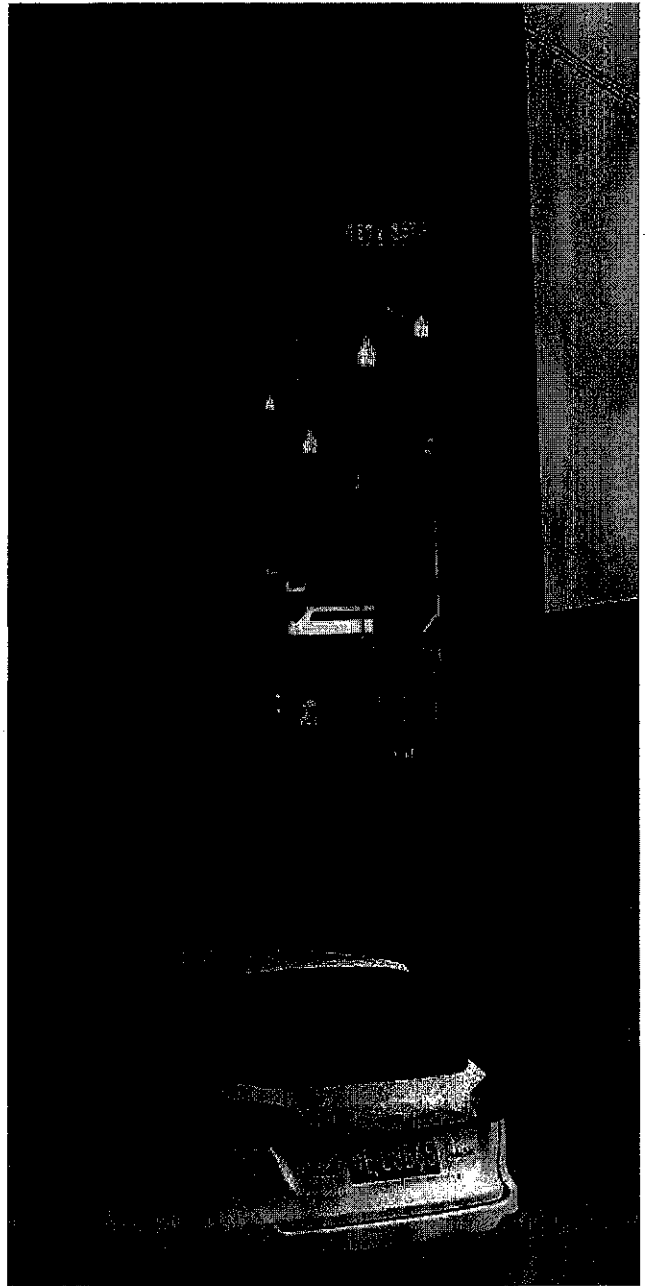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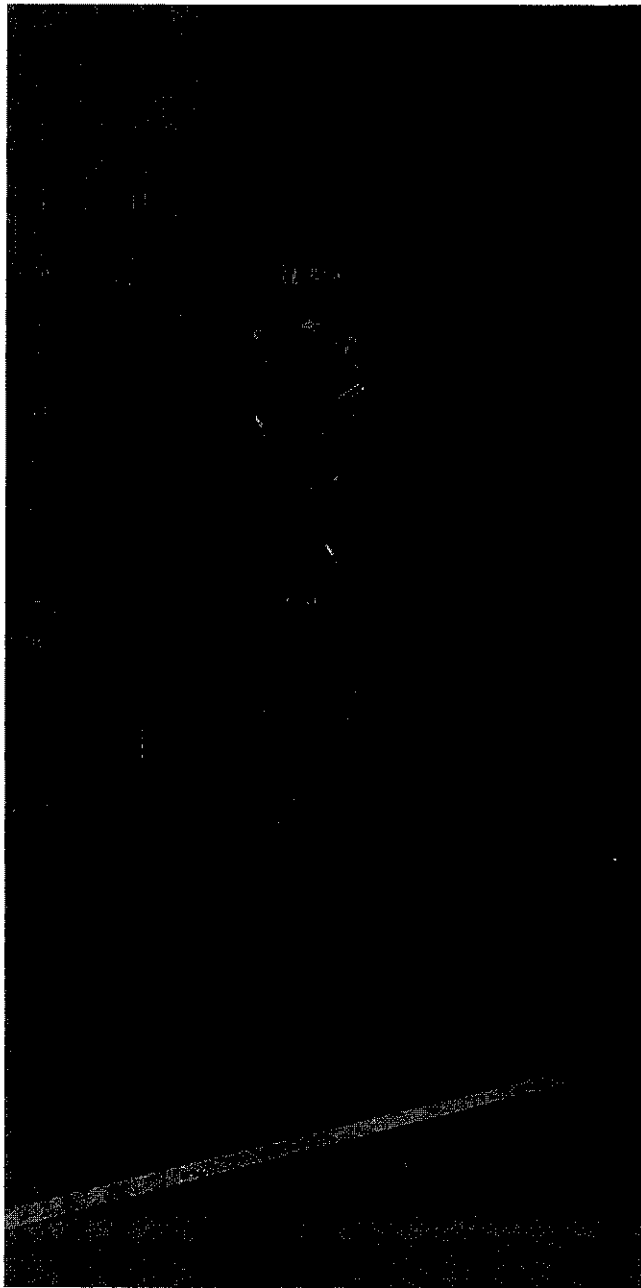
地方向群众发放宣传单 1000 余份。

通过开展“信用交通宣传月”活动，让广大人民群众了解诚信交通的重要性，增强了在日常出行的诚实信用和安全意识，同时对信用交通建设工作提供良好的经营行为和行业秩序，营造优质服务、诚信经营的市场环境，提高交通出行服务水平，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以提高全社会的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









2022年11月3日



# 交通运输行政管理事项应用信用信息工作制度

一、为进一步推进交通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推动信用记录和信用产品应用，大力营造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社会良好氛围，根据《全县发展改革系统在行政管理事项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暂行办法》，制定本制度。

二、制度所称的信用记录、信用报告，是指依法设立从事信用征信的机构，通过对社会法人或个人信用信息的采集、加工而形成的社会法人或个人信用状况的记录、评估、评级或报告等信用产品。

三、结合交通运输局责任清单中的所有行政许可事项、交通安全、工程建设、评先评优、项目申报等社会信用建设工作的重点领域，大力推广使用信用记录、报告等信用产品，建立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制度。

四、在日常行政管理中，可结合实际情况，重点在各种监管工作中，将相关责任人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作为实施监管的重要依据：

（一）在实施各项行政许可过程中，将申请人的信用记录作为重要审查依据之一，将核查信用记录加入到业务办理流程中。

（二）在企业资产使用权出让活动中，将参与的投标企业、个人的信用记录作为其购买能力和资质评判、审查的参考依据之一。

(三) 在工程建设招投标过程中。将投标人以往工程投资资金及工程项目招投标信用度、信用记录作为资格预审、评标、定价的参考依据之一。

(四) 在项目专项资金申请中，应把申报主体资格、申报人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作为专项资金申请参考依据之一。

(五) 在落实优惠政策，扶持企业发展时，应审查企业信用状况，优先支持信用状况良好的企业发展。

(六) 在各类荣誉称号、等级评定和周期性考评、考核时，将申请人或企业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作为评定的参考依据之一。

(七) 在办理企业和个人各种资质审核或认定业务时，应将其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作为衡量其管理能力和信誉水平的参考依据之一。

(八) 在企业管理人员配置时，将企业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作为管理人员配置参考依据之一。

(九) 其他需要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事项。

五、各部门要积极创造条件，逐步推广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使用，不断扩大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应用范围。

六、局属各单位和部门应根据各自职能，制定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具体实施细则以及信用评价标准，明确信用记录、信用报告的主要内容和运用规范。

七、局属各单位和部门要求相关企业或个人提供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时，应以明示的方式事前告知，并在提交其他资料时一

并提交。

八、各单位要树立信用信息安全责任意识，市场主体的身份信息、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应当严格保密；要加强信息共享过程中的信息安全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信息泄露；要严格责任追究，未经当事人同意，将其不应公开的信用记录、信用报告提供给其他部门、机构或个人，对当事人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九、各单位要根据业务工作实际情况，在各类行政许可、行政审批、资质审核、市场准入、评先评优、定期检查等行政管理事项中，对信用记录较好的市场主体实行优先办理、容缺受理、简化程序、“绿色通道”等支持激励政策；对信用记录不良的市场主体采取暂缓办理、限制办理、不予办理等限制、禁止措施。

2022年2月24日





# 交通运输系统信用分类和监管制度

为全面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根据内黄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印发内黄县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内信用办〔2020〕5号）要求，特制定本系统信用分类监管和监管制度。

## 一、工作目标

诚信缺失、不讲信用，不仅危害社会经济发展，破坏社会和市场秩序，而且损害社会公正、损害群众利益，影响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我局结合自身工作职责和部门工作实际，通过建立信用信息分类和联动监管制度，努力营造诚实、自律、守信、互信的社会信用环境，使诚实守信者得到保护，作假失信者受到惩戒，为全县社会稳定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

## 二、工作方案

1、积极参加内黄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组织的工作会议，并按照部署和工作要求落实本部门信用分类监管、联动监管工作。

2、按照内黄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要求，以项目为抓手，对项目申报信用信息进行记录，对提供虚假材料或信息的项目单位及时记录在案，并实施分类监管。

3、加强监管和督促，做好事前管理，及时提醒项目单位失信风险，督促建设单位严守诚信原则，警惕失信带来的风险，勿进入失信“黑名单”。

4、根据部门工作职责变更，及时调整信用分类监管、联动监管的范围和内容。各单位要根据工作职责的变动，凡牵涉信用分类监管、联动监管的工作要及时向局信用信息工作办公室汇报，并进行资料和信息报备。

5、创新工作思路，积极探索部门信用分类监管、联动监管的创新举措和做法，努力探索合理、高效、便捷的信用信息记录途径和方式，大力推进我县信用体系建设。

2022年2月24日



# 内黄县交通运输领域 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建立完善社会信用体系，依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豫政〔2014〕31号）总体要求，参照《安阳市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安政〔2016〕4号）和《内黄县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内政〔2020〕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交通运输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决策部署，以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为主要内容，突出社会成员信用信息的记录、归集和共享，着力建立、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着力加强守信文化建设，努力提高全社会的诚信意识和水平，全面建设信用内黄，为建设富强文明平安美丽新内黄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 二、基本原则

（一）强化服务职能，引导社会参与。确立社会信用体系基本框架和发展方向，鼓励信用产品开发应用和信用服务增值创新，鼓励信用信息公开和共享，形成部门协同联动、行业组织自律管

理、信用服务机构积极参与、社会舆论广泛监督的社会诚信治理格局，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二）统筹规划，以点带面。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部署，立足交通运输领域实际，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以点带面，以示范应用促进体系建设，逐步完善社会信用奖惩联动机制。

（三）健全制度，保护权益。逐步建立完善信用制度，明确守信、失信行为认定标准，规范市场主体信用行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规范信用信息的记录、使用，保护信用信息安全。

（四）强化应用，以用促建。强调信用产品的社会运用，充分发挥激励、惩戒手段，强化对守信行为的激励，加大对失信行为的惩戒力度，大力宣传弘扬诚信典型，在信用产品应用中促进诚信体系建设。

### 三、工作目标

到 2021 年底，社会信用体系的基础性制度和标准体系基本建立，覆盖全社会的信用信息系统平台初步建成，信用监管体系基本建立，信用服务市场初具规模，褒扬诚信、惩戒失信联动机制在交通运输领域有效发挥作用。初步形成体系完整、分工明确、运行高效、监管有力的社会信用体系基本框架和运行机制。全社会诚信意识普遍增强，全县诚信环境得到显著优化。

### 四、主要任务

1. 建立工程建设领域从哪个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推动工程监管和相关部门对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的信用评价，把信用评价结果应用于工程建设招投标中，实行与资质审批、执业资格注册等审批核准事项关联管理。

2. 建立交通运输领域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制定政策措施，鼓励和支持在采购交通运输服务、招标投标、人员招聘等方面优先选择信用考核等级高的企业和从业人员，建立跨区域、跨部门联合惩戒机制。

##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责任。为协调解决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我局要健全完善领导机制，切实推进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局属各单位尽快建设组织领导机构，完善工作机制，制定本部门工作方案和工作措施，确保高质高效完成工作任务。

（二）加强部门协调，跟踪问效。健全、完善责任体系，明确部门分工，细化目标任务。相关部门之间要加强沟通协调，协同推进工作。建立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情况通报制度，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的部门进行表彰，对工作效果不佳的部门进行通报批评并督促整改。

（三）加强宣传推广，倡导诚信。利用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各种媒体开展宣传工作，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进展及动向进行广泛宣传，举办信用知识、职业道德培训，强化社会诚信观

念，倡导遵纪守法，引导文明诚信行为

附件：内黄县交通运输局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022年2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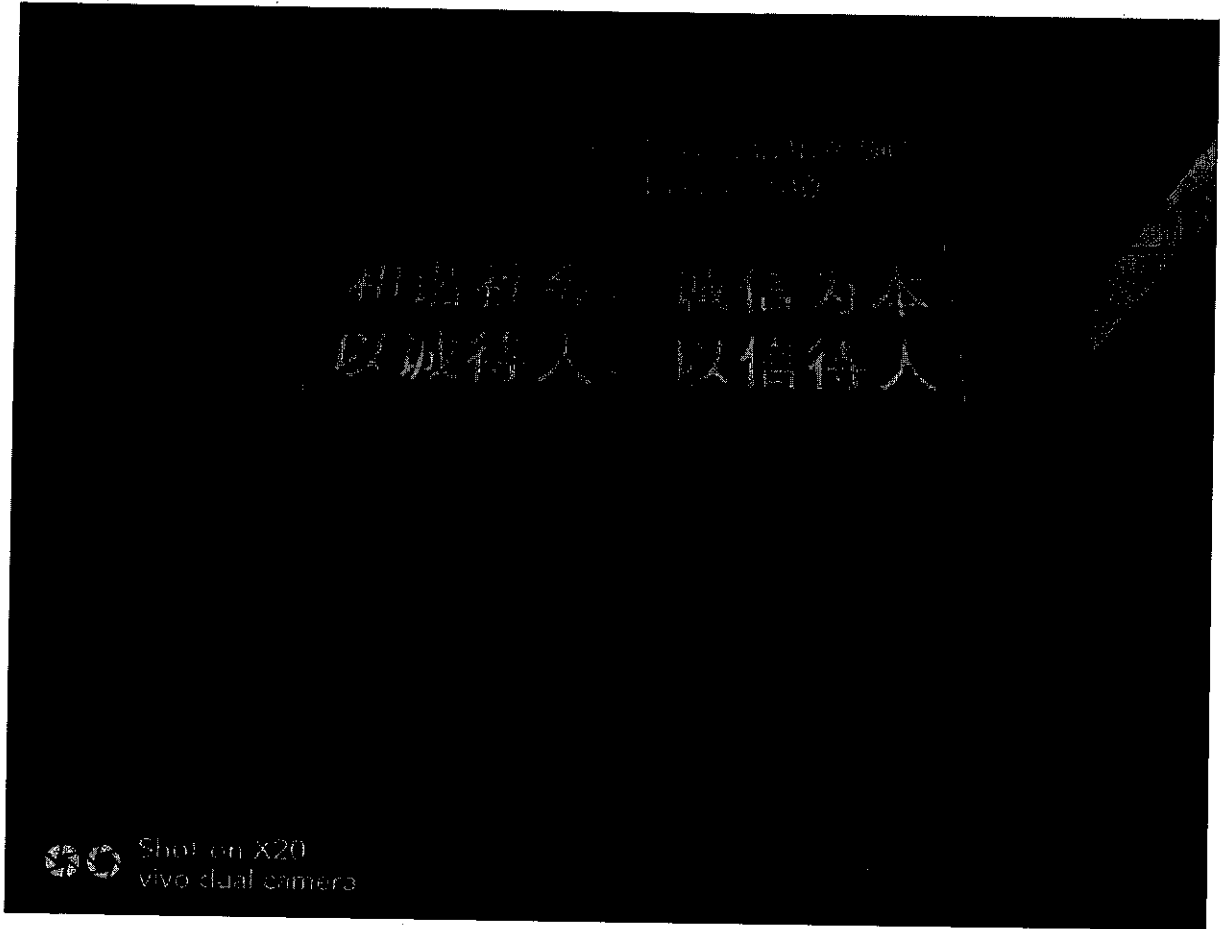
附 件

## 内黄县交通运输局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张宏伟 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李海恩 党组成员、副局长
- 王洪勇 党组成员、副局长
- 杨伟锋 党组成员、副局长
- 赵国建 党组成员
- 闫瑞平 一级主任科员
- 成 员：王小斌 农村公路管理所所长
- 李春平 交通运输执法所所长
- 刘海波 道路运输管理局局长
- 孙先奇 局办公室主任
- 张晓伟 局办公室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孙先奇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要负责会议的组织、联络和协调工作，研究提出领导小组会议议题，督促、检查有关政策措施和领导小组会议决定事项的落实情况，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 内黄县交通运输局开展《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 宣传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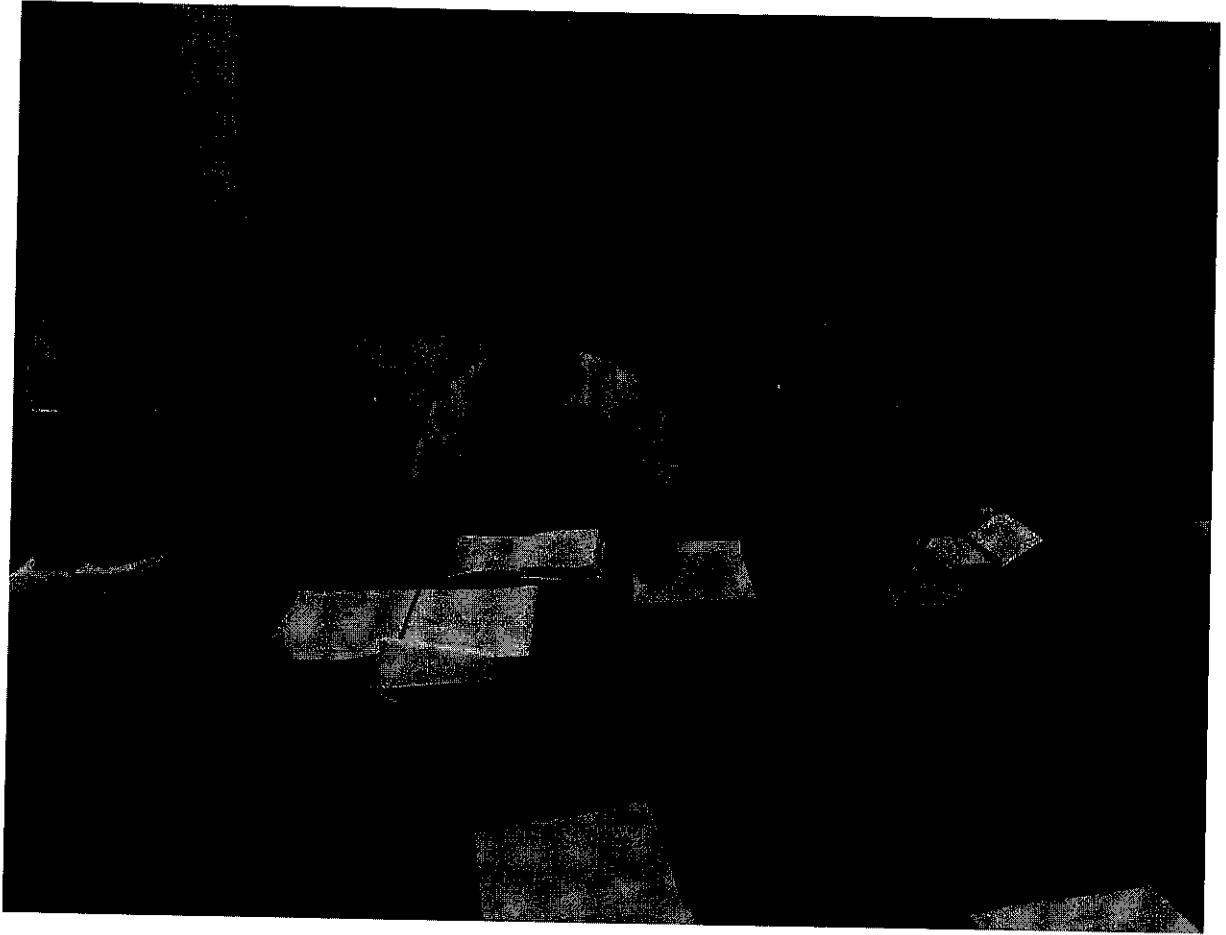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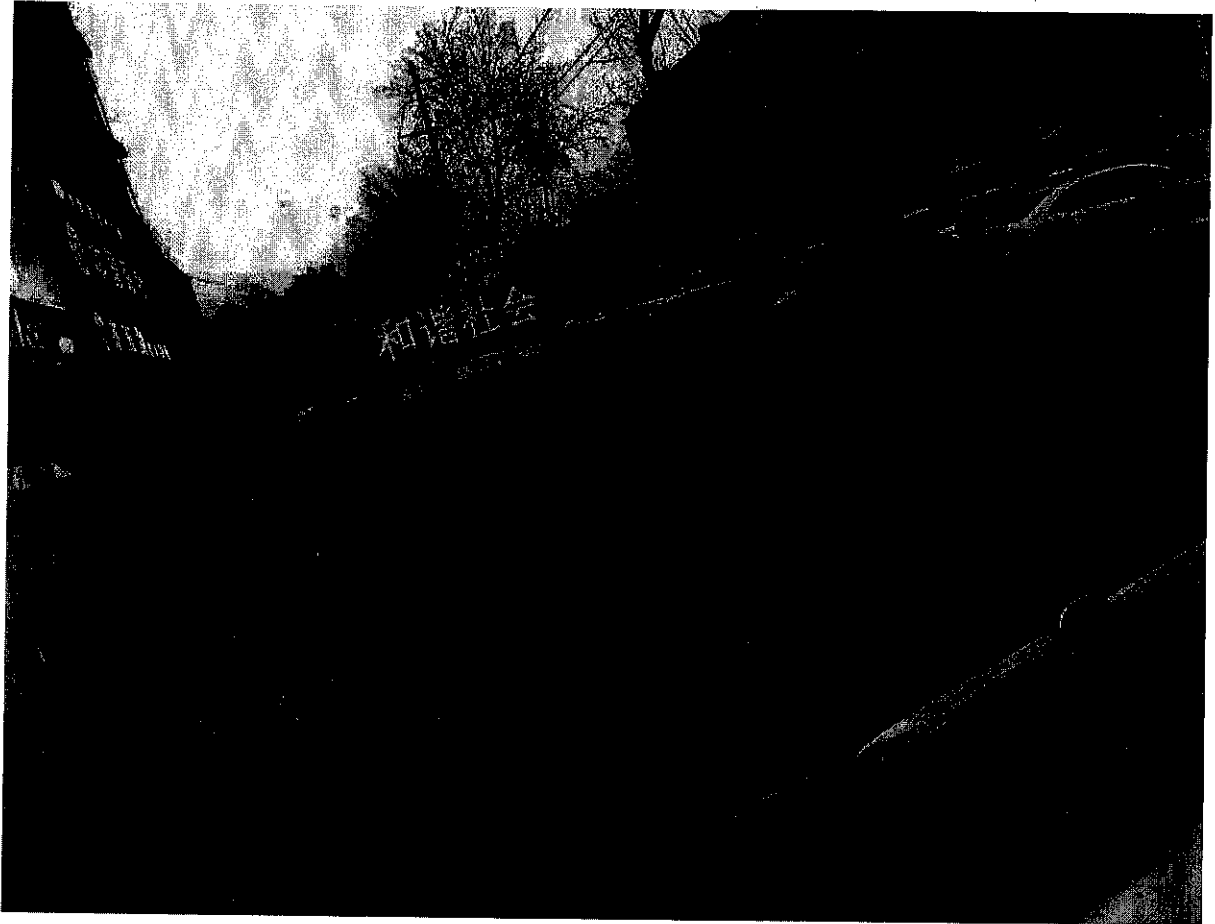


信用是市场经济基本的保障  
《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  
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



Shot on X20  
vivo dual camera





为进一步加强《条例》宣传工作，营造学条例、用条例、守条例的浓厚社会氛围，内黄县交通运输局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同时结合交通运输行业特点，在汽车站LED屏宣传《条例》，开展行之有效的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宣传教育活动。

2022年9月2日



# 内黄县交通运输局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总结

2022年，我局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信用体系建设有关精神，积极推进全县交通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取得一定成效，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建立健全组织机构

我局领导高度重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及时成立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局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同时，加强信用体系制度建设，认真制定部门信用管理制度，梳理信用管理信息目录，并指定专人跟进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 二、工作开展情况

### （一）积极做好“信用修复”工作

针对涉及我县交通运输企业行政处罚失信信息信用情况，我局通过对企业进行电话通知、实地走访上门指导等多种形式进行修复工作，对于企业不会及不明白事项，耐心讲解操作流程，及时解决企业遇到的难题，方便企业及时做好修复信用工作。

### （二）“双公示”信息公示情况

我局根据工作要求，建立了部门双公示信息报送机制，明确了责任股室和责任人，及时对有关信息进行了公示。

### （三）积极开展信用宣传

我局积极谋划信用建设宣传活动，通过组织培训、上门服务方式开展信用宣传，加大对守信便利、失信惩戒突出案例的宣传力度，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在全县交通行业形成“守信受益、信用有价”的价值导向，营造良好的信用环境，让各企业更加知信、守信、用信。

### 三、存在问题

一是制度仍不够完善。我局虽开展了一些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但离目标要求仍有差距，工作有待加强。二是工作人员综合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 四、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们将对未完成信用修复的企业进行督导，积极拓展信用修复成果，大力强调诚信守法的重要意义和失信带来的负面效应，努力在社会，特别是企业树牢“失信寸步难行”的思想意识，大力推动信用体系建设，竭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信用建设作用，全面优化营商环境，为服务经济建设做出积极贡献。

2023年2月3日

